**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  |
| --- |
| 宁政办发〔2021〕53号 |

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南京市

“十四五”知识产权发展规划》的通知

各区人民政府，市府各委办局，市各直属单位：

《南京市“十四五”知识产权发展规划》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1年11月2日

（此件公开发布）

南京市“十四五”知识产权发展规划

为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顶层设计，强化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充分发挥知识产权对南京创新驱动发展和经济转型的支撑引领作用，根据《江苏省“十四五”知识产权发展规划》和《南京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编制本规划。

一、发展基础和面临形势

（一）“十三五”时期发展情况

“十三五”时期，是南京市知识产权工作取得新突破、知识产权对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度显著增强的时期。全市知识产权有关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坚持把知识产权工作放到实现全市高质量发展大局中谋划，完成了“十三五”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为“十四五”乃至更长时期知识产权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1．知识产权行政管理体制机制优化。知识产权强市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成立；获批全国首批知识产权强市创建市、国家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建设城市、国家商标战略实施示范城市、国家级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发展实验区和南京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关于加快建设知识产权强市的意见》等一系列政策性文件先后出台并有效落实。全市拥有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工程实施单位6家，省知识产权强省建设区域示范单位8家，国家级知识产权试点示范园区6家；创建全国版权示范园区2家，全国版权示范单位1家。

2．知识产权创造能力持续提升。“十三五”以来，全市知识产权创造结构不断优化，知识产权创造能力持续提升。截至2020年底，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达82.86件，是2015年的2.5倍，名列全国第三；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达35.9件，省内排名第一；PCT申请量持续增长，增速位于省内前列；全市商标注册总量达35.07万件，是2015年的3.32倍；马德里国际商标注册申请量快速增长，数量位列省内第一；新增中国专利奖金奖2项、银奖4项、优秀奖67项；新增地理标志6件；新增植物新品种76件。

3．知识产权运用效益显著增强。企业知识产权战略推进计划和高价值专利培育计划得到了有效实施，建设市级以上高价值专利培育中心72家、产业知识产权运营中心11家，累计获批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30家、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15家，布局专利导航产业发展实验区15家。举办了两届江苏（南京）版权贸易博览会，2家企业作品成功获评省优秀版权作品产业转化重点培育项目。60家企业入选工业企业知识产权运用试点或标杆单位。知识产权战略实施推动了产业快速发展，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不断提高。

4．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日趋完善。南京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获批成立，与南京知识产权法庭、南京市人民检察院、南京铁路运输检察院等形成协同保护体系；设立了南京市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实现了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分中心的全行政区域覆盖。南京知识产权法庭新收知识产权案件21439件，审结19482件；市检察院、市公安局、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金陵海关、南京禄口机场海关以及新生圩海关等单位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有序推进。开展了知识产权“护航”行动、打击商标侵权“溯源”行动、网络版权治理“剑网”行动、“清风”行动、“质检利剑”行动、“双打”行动、“龙腾”行动和“净网”行动等知识产权保护专项行动。

5．知识产权服务能力不断提升。获批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建设重点城市，出台了《南京市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建设实施方案》等专项文件；确定了“一核两翼多平台”（1+2+N）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建设总体思路，建立了10家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设立了24个著作权登记服务站点，建立了3家市级以上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集聚区。组建了南京市知识产权服务联盟，18家在宁高校成立了技术转移中心，13家高校、院所、企业被认定为省级以上知识产权公共服务网点，成为南京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新生力量。

6．知识产权人才培养成效显著。省知识产权领军人才、骨干人才稳步增长；新增3家市级知识产权人才培训基地，市级培训基地总数达6家，其中2家为国家级培训基地。组织企业总裁、知识产权总监、知识产权工程师、知识产权工作者、专利信息分析师、知识产权经纪人、专利代理师、商标监管执法人员等参加各类培训百余场，参训人数超过5万人次。

7．知识产权国际合作深入发展。成功举办了四届紫金知识产权国际峰会；举办了“紫金之夜暨知识产权拍卖会”“知识产权跨国保护创新与实践”等涉外活动。组织开展外向型企业海外知识产权风险防控培训、江北新区欧洲企业家培训等，进一步增强企业海外风险防控意识和参与国际竞争的能力。

8．知识产权宣传传播持续推进。结合4·26世界知识产权日、中国专利周、3·15消费者权益日、5·10中国品牌日等宣传平台，开展全民知识产权普法宣传。市政府及市有关部门每年召开新闻发布会，向海内外发布《南京市知识产权保护状况》白皮书，发布《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十大典型案例》。开辟《南京日报》“4·26”宣传专版，营造良好的知识产权保护氛围，南京市知识产权权利人满意度提升至85%以上。

（二）当前存在的主要问题

“十三五”期间，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南京市知识产权各项指标任务顺利完成，知识产权强市建设取得显著成效。但在发展的过程中也还存在一些显著矛盾和突出问题，主要表现为：

1．治理能力方面，机构改革后基层知识产权治理能力和知识产权强市建设工作的要求尚不匹配，基层知识产权管理人员的专业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

2．高质量发展导向方面，在知识产权创造中，企业高价值专利的培育成效与南京市重点和主要产业的发展规模不匹配；在知识产权运用中，专利导航在区域产业布局、园区精准招商、企业技术攻关等领域的作用尚未得到充分发挥；在知识产权转化中，科技研发资源优势尚未形成对产业、园区发展的强势支撑，创新主体的知识产权转化活跃性不强；在知识产权服务中，高水平服务机构数量尚无优势，知识产权金融业态的多样性还未形成。

3．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方面，知识产权执法力量尤其是行政裁决力量尚显薄弱；知识产权社会共治体系运行实效尚未充分显现；知识产权保护合力尚待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环境与创新名城建设中优化营商环境的要求还有一定差距。

（三）发展机遇与挑战

“十四五”时期，是南京进一步建设创新名城的战略机遇期，也是在全国率先全面建成知识产权强市的攻坚期。

从国际来看，“十四五”时期是全球治理体系的大变革时期，世界发展的不稳定不确定性显著提升，同时，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已经开始重塑全球经济结构和发展格局，并为后来居上提供了可能。知识产权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要战略地位得到进一步强化，知识经济作为主导性社会形态的地位日趋巩固，发达国家和地区愈发重视依托知识产权强化其竞争优势，发展中国家和新兴经济体积极依托知识产权，深度融入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发展，知识产权已经成为全球发展竞争的最重要战略资源。

从国内来看，我国已经迈入高质量发展阶段，将加快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这就要求必须认识到知识产权是对外竞争的重要变量，知识产权是国内市场需求满足的重要保障。我国已经走出了一条具有中国特色的知识产权发展之路，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取得了历史性成就，知识产权对激励创新、打造品牌、规范市场秩序、扩大对外开放发挥了重要作用，我国正在从知识产权引进大国向知识产权创造大国转变，知识产权工作正在从追求数量向提高质量转变。“十四五”时期，我国将继续从国家战略高度和新发展阶段要求出发，全面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促进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激发全社会创新活力，推动构建新发展格局。这既为南京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提供了重要机遇，也形成了新的挑战。

从南京来看，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创新名城的进程正在加速，创新在引领发展中的作用不断加强。南京高质量发展对强化创新、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需求不断增强，对提升知识产权支撑经济社会发展能力的需求日益突出。“十四五”时期，南京应按照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创新名城的要求高水平推进知识产权工作，不断强化企业的创新主体地位，提升企业知识产权创造质量；畅通高校科研院所成果转化的渠道，提升知识产权转化运用的效率；强化知识产权链与创新链、产业链的深度融合，释放知识产权在激励企业创新和增强产业竞争力方面的贡献度，发挥知识产权支撑和引领产业链发展的重要作用。

二、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在全面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以推进“创新名城”建设为总体目标，以“建设知识产权强市”为关键支点，以提升知识产权治理体系现代化为主线，强化知识产权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引领和支撑作用，着力推进知识产权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提升知识产权在南京全面发展中的贡献作用。

（二）基本原则

1．战略引领，注重特色。强化与国家、省、市重大发展战略和创新政策对接，贯彻“双循环”发展格局等国家重大部署，全面落实知识产权强国、强省战略，紧密结合南京“创新名城”建设需求，力争在全国率先建成知识产权强市，充分彰显南京在全国、全省的首位度和显示度。

2．深化改革，推进创新。继续完善和优化知识产权管理体制机制，发挥市场在创新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将创新摆在知识产权发展全局的核心位置，充分发挥知识产权制度对创新驱动发展的支撑和保障作用，探索知识产权引领创新发展的新模式，催生知识产权工作新动力、新机制和新方法。

3．聚焦产业，服务全局。以推动产业发展为核心，有效支撑和引领经济社会的全面发展。立足于重点产业和未来产业，兼顾其他产业的共同发展。着重推进南京市内各类产业园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知识产权工作，有效发挥其辐射带动作用。

4．巩固优势，寻求突破。保持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先发优势，积极推广知识产权运营的成功经验和做法，突破薄弱环节，发展新兴业态，创造新的亮点，巩固南京知识产权运营工作在全国、全省的领先地位。

5．加强保护，提升效能。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第二十五次集体学习时对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提出的重要指示，严格执行《关于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的意见》，打造知识产权保护最严城市。充分调动社会各界参与知识产权保护，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的监督与评估，大力提升知识产权保护效能。

（三）发展目标

到2025年，知识产权对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度大幅提升，知识产权发展主要指标在全国同类城市中取得明显优势，在全国率先全面建成知识产权强市；知识产权支撑“创新名城”建设取得显著实效。

——知识产权现代化治理体系持续优化。知识产权行政管理职能合理、运行顺畅，对社会经济重大活动的参与度显著提升。实现市内行政区域省知识产权强省建设区域示范单位全覆盖；新增市级以上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数500家以上，新增贯标认证通过企业数2000家以上。

——知识产权创造质量优势稳固。知识产权创造主要指标稳居全国前列、全省领先。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达50件，维持10年以上有效发明专利数达19000件，新增海外发明专利授权量超3500件，新增市级以上高价值专利培育中心60家；万人一般作品和软件著作权登记量超过150件，万企拥有有效注册商标企业数超过1300家，马德里商标有效注册量超过900件；在重点产业和未来产业领域建设一批高价值专利培育中心，形成若干个高价值专利组合，形成一批具有较高知名度的商标品牌和核心版权。

——知识产权保护环境更加优化。在国家副省级城市和地级市知识产权行政保护绩效考核中保持前列。新增市级以上正版正货街区（行业）10家以上，知识产权保护社会满意度超过85%，培育一批高质量的商业秘密保护维权联系点、商业秘密保护示范点。

——知识产权产业促进效率增强。知识产权在产业创新和市场竞争中的关键地位得到加强，版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达8.6%。筹建南京市数字版权交易中心。知识产权转移转化进一步加快，知识产权交易总额累计达600亿元以上，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总额超200亿元，形成一批知识产权促进产业发展典型实例和可复制经验；推进国内市场需求较为强烈的领域专利技术与技术标准的融合、专利技术与商标品牌的融合，提升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与运营水平。

——知识产权服务体系效能释放。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建设取得新进展，“1+2+N”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运行顺畅并在全国范围内产生示范效应。市内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从业人员数超过10000人。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主营业务收入超过50亿元。知识产权金融和信息服务在全国取得领先优势。

——知识产权人才队伍不断壮大。知识产权专业职称改革取得新成效，具备高级知识产权专业技术资格人数稳步增长；新增知识产权高层次人才超过100人。知识产权人才社会化培养渠道得到大幅度发展。全市培训知识产权学科人才和各类各层次知识产权专业人才超过5万人。知识产权代理、运营、策划、信息等领域的知识产权专业人才总规模在国内位于领先地位。

表 “十四五”知识产权发展关键指标

| 序号 | 分类 | 内容 | 目标 | 备注 |
| --- | --- | --- | --- | --- |
| 1 | 知识产权产出 | 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 | 50件 | 约束性 |
| 2 | 新增海外发明专利授权量 | ＞3500件 | 预期性 |
| 3 | 维持10年以上有效发明专利数 | 19000件 | 约束性 |
| 4 | 新增市级以上高价值专利培育中心 | 60家 | 预期性 |
| 5 | 万人一般作品和软件著作权登记量 | ＞150件 | 约束性 |
| 6 | 马德里商标有效注册量 | ＞900件 | 预期性 |
| 7 | 知识产权运用 | 版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 | ≥8.6% | 预期性 |
| 8 | 累计知识产权交易额 | ＞600亿 | 约束性 |
| 9 | 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总额 | ＞200亿 | 约束性 |
| 10 | 知识产权保护 | 新增市级以上正版正货街区（行业） | ≥10家 | 约束性 |
| 11 | 知识产权保护社会满意度 | ＞85% | 预期性 |
| 12 | 知识产权管理 | 省知识产权强省建设区域示范单位 | 全覆盖 | 预期性 |
| 13 | 新增市级以上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数 | ≥500家 | 约束性 |
| 14 | 万企拥有有效注册商标企业数 | ＞1300家 | 约束性 |
| 15 | 新增贯标认证通过企业数 | ≥2000家 | 预期性 |
| 16 | 知识产权服务 | 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从业人员数 | ＞10000人 | 预期性 |
| 17 | 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主营业务收入 | ＞50亿元 | 预期性 |
| 18 | 知识产权人才 | 新增知识产权高层次人才 | ＞100人 | 预期性 |
| 19 | 累计培养培训知识产权专业人才 | ＞5万 | 预期性 |

三、发展重点和主要任务

（一）发展重点

1．提升知识产权现代化治理能力

加快健全以“双随机、一公开”为基本手段、以信用监管为基础、以重点监管为补充的新型监管模式；加强知识产权信用体系建设，提升知识产权信用监管能力，支撑国内市场诚信文化和竞争秩序建设；提升知识产权服务决策能力，强化知识产权在创新名城建设中的基础性地位和关键性作用；围绕知识产权强市建设，不断提升知识产权多元协作能力。

2．提升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能力

严格落实《关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意见》以及省《关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实施意见》，完善知识产权大保护、严保护、快保护、同保护体系。支持市场监管体系下知识产权行政执法创新工作；继续优化知识产权司法保护体制，推动知识产权法院落户南京，提高知识产权司法救济的及时性和便利性；加大对侵犯著作权、侵犯商业秘密犯罪的惩治力度，强化刑事打击与行政执法有序衔接；健全知识产权仲裁、调解、公证工作机制，推进多元化解知识产权纠纷。提升重点领域专项保护能力；提升海外维权援助能力。

3．提升知识产权运营与服务能力

加快国家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建设提档升级，推进“一核两翼多平台”建设，发挥知识产权数据支持中心在运营服务体系中的核心作用，为产业研究和知识产权运营提供基础服务支撑；按照“2＋N”的模式（一个综合服务平台和一个版权交易中心平台）逐步打造南京数字版权交易中心。加强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发展区建设。加强高校知识产权信息服务中心建设。构建形式多样、功能互补、使用便捷的知识产权运营平台体系，提升社会主体在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建设中的参与度和参与能力。

4．提升知识产权对产业发展的支撑能力

强化知识产权在创新链与产业链融合中的作用，完善知识产权激励创新的长效机制，优化知识产权引领产业发展的实效机制。深入实施《知识产权支撑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3年）》等政策措施，充分释放知识产权在企业创新、产业升级中的贡献作用。

建立专利导航产业发展的新模式。科学分析区域发展定位、产业竞争格局、企业经营决策和技术创新方向，发挥专利导航对重大决策的支撑引领功能。引导创新资源有效配置，优化产业布局和产业结构，维护产业技术发展安全，提升产业高质量发展品质，推进关键产业迈向全球价值链中高端，实现科技自立自强、产业自主可控。

（二）主要任务

1．持续加强知识产权工作顶层设计

完善知识产权强市建设体制机制。根据“创新名城”建设要求，细化“创新名城”建设中的知识产权任务，持续优化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的方案设计。不断完善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的政策措施，修订《南京市知识产权促进和保护条例》，建立符合国内统一市场建设、数字经济发展、启动内需和产业重构需求的知识产权政策体系。

健全知识产权信用监管机制。构建知识产权信用分类监管机制，扩大知识产权信用监管覆盖面。探索知识产权信息监管平台的建设，探索知识产权失信联合惩戒机制的建设，强化对商标恶意抢注、知识产权恶意侵权与恶意诉讼的监管与防范；建成畅通高效的信用信息管理体系，建立知识产权领域信用信息记录与查询机制。

健全知识产权服务决策机制。启动“知识产权基础设施”建设，健全知识产权信息利用和开放机制，通过知识产权工具、标准、数据库和平台等，丰富和优化知识产权治理手段和方式，充分发挥知识产权信息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作用。推进重大科技经济活动知识产权评议机制建设，建立重大公共事件的知识产权快速响应机制。

健全知识产权协作机制。借助知识产权强市省市会商机制，合力推进知识产权强市建设；加强市各有关部门之间的沟通和协调，形成各部门全程、全心参与的一体化知识产权组织运行体系，提高各个领域、各个环节知识产权推进措施的效率，形成推动知识产权工作的合力；加强与国家有关部门以及国际知识产权组织的交流沟通，探索知识产权治理新经验和新模式；加强与周边重点城市的知识产权协作，建设区域知识产权一体化发展平台，实现区域知识产权共同发展。

2．全面推进知识产权的高质量创造

大力培育高价值知识产权。围绕重点产业领域支持龙头企业建设高价值专利培育中心，推进关键技术领域的前沿研究和原始创新，推进关键技术专利布局，形成一批高价值专利组合。持续落实“一企一标”“一社一标”工程，提升企业注册商标拥有率；加大马德里国际注册商标支持力度，加快“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商标品牌布局。提升全社会版权意识和版权管理、保护、运用能力，加大领军型版权企业培植力度，推动企业完善版权资产管理制度，引导优秀版权作品产业转化，走向市场，推动版权产业高质量发展走在全省乃至全国前列。

|  |
| --- |
| 专项1 高价值专利培育中心建设计划  内容：以重点产业链和区域主导产业为重点，整合各类创新资源，着力推动深化产学研协同创新，遴选行业龙头骨干企业联合高校院所、重点实验室、新型研发机构组建一批高价值专利培育中心，培育一批国际竞争力强、具有较强前瞻性、能够引领产业发展的高价值专利和专利组合。发挥高价值专利培育项目在重点产业中强链、补链、延链的作用，建设高价值专利培育平台，发挥体制优势、协同攻关，力争攻克一批“卡脖子”关键知识产权。  目标：到2025年，新增市级以上高价值专利培育中心60家。推动建设产业链高价值专利培育平台。 |

提升企业知识产权创造能力。建立知识产权重点企业培育目录库，推广实施知识产权特派员制度，为更多的企业提供精准化指导，提升企业知识产权创造能力，提高企业知识产权创造质量。加大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培育力度，以核心企业、行业龙头企业、外向型企业为重点，遴选一批具有较强创新实力、较大品牌优势、良好发展潜质的骨干企业，形成一批拥有核心知识产权和自主品牌、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充分发挥企业在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能力和质量方面的重要作用。

强化地理标志保护。加强南京国家现代农业产业科技创新示范园和南京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的知识产权工作，支持园区开展植物新品种、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与保护；鼓励高校和科研院所围绕农业现代化开展技术攻关与产品研发，提升知识产权引领农业科技创新发展实效。支持农业商标品牌及区域公共品牌建设，充分挖掘地理标志资源，申报一批具有较高市场认可度的地理标志，形成“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产品深加工基地”一体化发展产业链。

3．大力推动知识产权产业高效发展

推动专利导航工作。以知识产权数据维度，融合产业、企业、金融、人才数据，充分发挥知识产权大数据潜能，建立知识产权产业导航发展机制，打造覆盖全市重点产业、新兴产业的专利导航平台，开展园区、企业和产业专利导航，引导企业降低研发成本、寻找研发热点，实现创新发展；引导园区精准招商、精准服务，实现产业科学合理布局；引导产业良性发展、可持续发展，加速形成优势产业。继续推进市专利导航产业发展实验区的建设，打造专利导航分析应用示范样板。

深入实施知识产权强企行动。持续引导企业实施《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国家标准，指导企业将知识产权管理贯穿研发、生产、销售等经营全过程，推进企业知识产权管理标准化、制度化、规范化。完善企业知识产权战略梯队培育体系，支持和指导初创期的中小微企业、成长期科技型企业、产业链龙头企业实施符合其发展需要和规律的知识产权战略推进方案。支持网络通信与安全紫金山实验室、扬子江生态文明创新中心、在宁高校科研院所、新型研发机构等科研组织围绕市重点产业链开展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与企业共建实验室、中试工程化服务平台。

|  |
| --- |
| 专项2 知识产权强企计划  内容：围绕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的要求，以市重点产业链和主导产业中的科技型企业为对象，综合运用贯标、示范优势企业培育、战略推进和高价值专利培育等项目形成梯度培育模式，着力提升企业自主创新和知识产权战略运用能力，加快打造一批引领产业转型升级的知识产权强企，为高水平建设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和新阶段全面建设创新名城提供重要支撑。  目标：到2025年，立项支持200家企业开展知识产权战略推进工作，提高企业知识产权综合实力。 |

大力推进产业知识产权工作。加强战略前沿领域部署，积极培育人工智能、未来网络、5G、区块链、大数据等前瞻产业，开展知识产权前瞻性布局。着力推进关键技术自主可控，支持企业和科研组织以自主品牌为支撑，以产业链关键产品、创新链关键技术为核心，集成产业领域创新资源，实施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工程，形成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原创性标志性技术成果，培育和提升产业集群品牌竞争力。支持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研发机构等单位组建新型产业创新组织，围绕技术研发、标准制定等环节开展协同创新。创新高校和科研机构职称评定、科研模式评价体系，相应增加知识产权转化运用权重，推动高校院所知识产权转移转化。

持续加强园区知识产权工作。重视园区对产业发展的辐射带动作用，加强全市15个高新区的知识产权工作，鼓励高新园区结合产业优势开展科技攻关，形成知识产权优势。大力提升相关产业的知识产权密集度，全力推进知识产权密集型园区建设和发展，将知识产权密集型园区作为知识产权引领支撑经济转型升级的主阵地。引导知识产权、人才、资金、服务等要素向园区和产业集聚，将园区打造成为知识产权创造密集区、运用提升区、保护示范区、管理特色区、服务集成区、人才集聚区。开展园区专利集群管理、推动专利集成运用，引导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实施优势核心产业专利导航项目，综合运用专利商标信息绘制技术路线图谱、解析产业发展态势，围绕产业链加快部署创新链、知识产权链。

4．全面落实知识产权的全链条保护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机制建设。实施强化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计划。完善市场监管大体系下的知识产权综合执法体制，建立一支能打硬仗的高素质、高水平知识产权行政执法队伍，完善知识产权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等制度，健全侵权纠纷行政裁决制度。继续深化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改革，推动知识产权司法保护便捷化、高效化发展，继续加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机构与队伍建设，强化知识产权司法保护与行政保护的相互协调和衔接。选择知名品牌、自主品牌、支柱产业品牌和高价值专利企业，建立知识产权保护警企挂钩制度，鼓励企业和公众举报侵犯知识产权犯罪行为，对侵犯知识产权犯罪案件定期开展办案回访和问卷评议，主动征询被侵害企业意见，始终保持对知识产权犯罪的严打高压态势。

|  |
| --- |
| 专项3 强化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计划  内容：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围绕市委常委会专题学习会关于“全力打造知识产权保护最严城市”的要求，充分发挥南京市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园）区分中心市辖区全覆盖的优势，引导创新主体快速找到维权通道，打通快速维权的“最后一公里”；对已建成的市级知识产权保护载体，强化年度绩效考核，推动各项保护工作规范有序开展；与市中级人民法院联合印发《南京市知识产权纠纷诉调对接管理办法》，深入开展诉调对接工作，多元化解知识产权纠纷，不断提升我市知识产权保护能力，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  目标：力争到2022年基本建立渠道更多、维权更快、保护更严的知识产权保护格局；力争2025年基本建成知识产权保护最严城市。 |

加强重点领域知识产权保护。强化商贸流通业知识产权监管力度，打造“正版正货”街区（行业），支持知识产权保护载体的新建与运行。加强电子商务平台的知识产权保护，落实平台管理者主体责任，引导将知识产权保护条款纳入用户准入使用协议和平台服务协议。加强展会知识产权保护，推行展会参展合同示范文本，在参展合同中约定知识产权保护条款。重视“卡脖子”技术领域的知识产权保护，构建基础技术和关键技术的知识产权保护快速通道。加强药品有关知识产权保护，加强老字号、非物质文化遗产等领域知识产权保护。

加强知识产权国际保护工作。积极指导企业开展马德里国际商标注册申请和PCT专利申请，实施知识产权保护海外布局。积极引导企业选择调解与仲裁机制处理涉外知识产权纠纷，积极推进国家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中心南京分中心的建设。完善海外知识产权纠纷预警防范机制，加强海外信息服务平台建设，发挥涉外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维权机构和维权专家顾问作用；开展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加大海外维权援助政策支持力度。支持创新主体参与国际研发分工和国际技术标准制订，支持市内重点企业在国外开展维权诉讼活动，帮助市内企业在国外合理开展知识产权应诉工作。

5．统筹推进知识产权服务体系建设

提升知识产权公共服务能力。在“一核两翼多平台”的构架下，把知识产权服务精准融入到产业技术研发、成果转移转化、新型研发机构建设、金融模式创新、知识产权国际化、营商环境优化、区域协同合作环节中，以点带面助力知识产权强市建设，支撑创新名城建设。借助区块链、物联网、时间戳、数字指纹、数字水印等先进技术手段，建立互信机制，提供高可信、精准高效版权服务，打造权威专业、创新高效和最具价值的版权公共服务平台。建立并运行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动态管理制度，强化对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运行成效的考核；加强知识产权专业特色服务平台培育和知识产权运营中心建设，推动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知识产权运营中心的互联互通、共建共享。

健全知识产权多元服务体系。加强南京江宁区国家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发展区建设。鼓励市场化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发展，支持社会资本投资设立专业化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不断创新知识产权服务模式，开发知识产权服务新产品。发挥行业协会优势，引导行业协会积极参与重点产业的知识产权服务，构建行业知识产权服务平台。充分利用服务机构绩效评优、集聚区优惠政策等措施，引进和培育高端知识产权服务机构；推动高端知识产权服务与区域产业融合发展，实现区域内知识产权服务深耕发展，辐射带动南京都市圈的创新发展。实现境外专利代理机构常驻代表处的引进和落地，为“走出去”的企业提供更加高效、便捷的海外知识产权服务及风险防范、纠纷应对指导。

推动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升级。加强江北新区国际知识产权金融创新中心建设。加强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的协同与合作，构建多样化的知识产权融资渠道，形成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规模倍增效应。培育“互联网+知识产权+金融”示范平台，不断完善服务平台功能与运行机制；扩大“园区+平台+担保+银行”的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模式的运用，完善模式、总结经验、全国推广。支持知识产权价值评估机构的发展，鼓励探索具有更广认可度的知识产权价值评估体系，支持合同登记、法律咨询等知识产权融资的配套工作。加快知识产权金融产品创新，不断适应新的需求，完善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补偿机制，推动专利商标混合质押，扩大融资受益面；重视版权质押融资工作，有效解决文化创意产业融资困难。

|  |
| --- |
| 专项4 知识产权金融创新计划  内容：围绕知识产权金融高质量发展的目标，不断扩大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规模，大力推动知识产权金融创新发展。利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技术，实现知识产权数据与产业、金融、人才等数据有机融合，建立金融模型，实现资产数字化，探索以知识产权为重要维度的证券化、投贷联动、保险信托等新业态，结合南京产业发展特点和企业类型，探索建立全市知识产权证券化企业培育库，优先支持拥有核心知识产权、具备一定潜力的成长型企业通过资本市场融资，实现创新发展。着力打造知识产权证券化专业服务平台，集聚券商、融资租赁、担保等优质金融资源，建立专业团队，形成标准化成熟模式，提供专业服务。推动江北新区国际知识产权金融创新中心建设和运营，提升知识产权金融服务自贸区南京片区经济创新发展的能力。  目标：到2025年，实现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总额超200亿元，服务企业总数达5000家，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成功发行10单以上知识产权证券化产品，融资总额超过20亿元。 |

促进知识产权保险业健康发展。加大对社会资本创办知识产权保险服务项目的支持力度，健全知识产权保险市场，增加知识产权保险险种。引导保险机构开发知识产权保险新品种，实现知识产权保险的全产业覆盖；积极探索风险投资在知识产权领域的落实，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高端化发展。加强政策创新，进一步扎实推进知识产权风险投资和知识产权证券化工作，按照市重点产业发展规划，分批次组织实施，充分发挥知识产权金融对产业发展的贡献作用。

6．加强知识产权高层次人才的供给

落实知识产权高层次人才发展政策。按照产业发展需要和知识产权发展需要，建立市知识产权高层次人才数据库，尽快形成稳定的知识产权高层次人才队伍，探索建立更为顺畅高效的省市知识产权人才共享共用机制，充分发挥知识产权高层次人才的重要作用；积极支持和推动知识产权高层次人才在创业、落户、购房、子女教育等方面优惠性政策的落实，实现知识产权高层次人才的快速集聚和稳步发展。

完善知识产权高层次人才供给机制。建立健全知识产权人才梯度培养体系，实施知识产权专业高层次人才发展计划。启动知识产权管理和执法人才轮训专项工作，分区域、分层次开展知识产权管理和执法人员轮训。持续开展企业知识产权人才能力提升培训专项，新设或深化企业知识产权总监、知识产权师、企业品牌管理人才、商标品牌运营人才等培训项目，不断提高市场主体知识产权工作能力。继续加强对知识产权高端服务人员的培训，建立企业优秀知识产权服务人才讲坛，鼓励知识产权实务专家深度参与知识产权服务人才培训工作。

|  |
| --- |
| 专项5 知识产权高层次人才发展计划  内容：研究和制订知识产权高层次人才遴选标准，组织开展知识产权高层次人才遴选活动，建立知识产权高层次人才与产业、企业对接机制，汇聚知识产权高层次人才，充分发挥知识产权高层次人才对产业、企业发展的支撑作用。继续加强知识产权人才培养培训基地建设，充分发挥南京市知识产权人才培训基地在高层次人才培养方面的重要作用。面向产业发展需要开设多样化知识产权高层次人才培训活动，支持高等院校和社会培训机构合作开发知识产权高层次人才培训项目，重点支持知识产权信息分析与利用高端培训项目的开发与推广。  目标：至2025年，建成100人左右的知识产权高层次人才库，制订知识产权高层次人才发展计划。新增2家知识产权培训基地。 |

7．强化知识产权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加强知识产权国际交流。加快推进知识产权技术支持中心（TISC中心）建设，支持已获批中心开展高端和特色化服务项目，增进与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的联系，积极争取知识产权发展的国际资源；加强与欧盟、东盟十国、“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地区的知识产权合作，拓展知识产权区域工作领域；加强与国际商标协会（INTA）等国际组织的交流合作，建立健全与国内外权利人的沟通渠道，加强与国内外行业协会、商会、社会团体等的信息交流。支持江苏（南京）版权贸易博览会等国际交流平台建设，树立南京知识产权发展良好的国际形象。

加强知识产权区域合作。按照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以上海、杭州、宁波、南京、苏州、无锡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建设城市为主要节点，加强与长三角地区重点城市的知识产权合作，积极参与相关城市知识产权主管部门的定期会商与研讨机制，及时协调关键领域知识产权行动，突破知识产权运营的区域限制，积极参与建立知识产权运营交易、金融创新、维权保护协作机制，实现资源共享共通和区域知识产权工作的一体化发展。加强南京都市圈知识产权合作，加强长江沿线城市的知识产权合作，积极引导南京都市圈、长江沿线重点企业和高校院所的协同创新，突破一批关键核心技术。加强与都市圈内城市、长江沿线城市知识产权服务资源的共享，打造一体化知识产权服务市场。加强与都市圈内城市、长江沿线地方知识产权执法协作。

|  |
| --- |
| 专项6 长三角区域知识产权协作计划  内容：加强与长三角重点城市间的交流与协作，深度参与长三角跨地区知识产权一体化工作，推进区域知识产权全方位协作。加强知识产权创新资源的共享与活动协作，推动长三角知识产权高质量产出；加强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一体化建设，共建知识产权运营市场体系；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协作，推进线索通报、案件协办、联合执法、定期会商等制度建设；加强知识产权人才资源共享，实现知识产权人才市场一体化发展。积极参与或推进长三角区域知识产权一体化创新项目，探索区域知识产权一体化的新经验。  目标：长三角知识产权一体化协作能力明显提升，并取得明显成效。 |

加强自贸区知识产权合作。加强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南京片区与苏州片区、连云港片区、上海浦东自贸区等的协作与交流，共同推进自贸区知识产权改革探索。探索建立自贸区知识产权工作会商机制；鼓励开展自贸区知识产权改革经验交流研讨工作，支持不同片区知识产权改革经验的共享。

四、保障措施

（一）管理体制

健全知识产权行政管理机制，提升知识产权行政管理能力。加强基层知识产权管理机构建设，增强基层知识产权行政管理机构的监管能力，依托街镇力量，充实基层知识产权行政管理机构的人员。鼓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产业园、大学科技园等知识产权管理机制的创新发展。强化知识产权强市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工作协调，加强各成员单位横向交流与联动，切实发挥专家咨询、部门会商、集体决策机制对于各项重点任务落实的推进和保障作用。

（二）政策激励

在知识产权政策领域引入公平竞争审查机制，落实知识产权信用监管政策，完善各类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知识产权政策内容，优化知识产权政策体系；修订知识产权奖励激励政策，重点支持高价值发明专利、有效注册商标和核心版权的市场化发展，重点扶持具有公共服务属性的行业知识产权项目，优先资助具有区域示范性的企业知识产权工作。

（三）财政支持

推动各级财政设立知识产权工作专项预算，做好知识产权有关工作经费保障。优化财政资金支持方式，根据经济社会发展需要，适时调整对知识产权工作的支持重点和资助方式；加强知识产权专项经费使用管理，提高经费使用效率。找准推动知识产权工作的着力点，及时兑现各项政策优惠措施，最大限度释放国家财政政策红利。加大知识产权与财政系统的协同力度，不断创新财政支持模式，开拓稳定的资金支持渠道。

（四）营造氛围

制订知识产权文化宣传推进方案，积极创新知识产权文化宣传手段，多渠道开展知识产权文化宣传工作，加强知识产权宣传，每年发布《南京市知识产权发展与保护状况》白皮书，举办“4·26”知识产权宣传周、“5·10”中国品牌日、中国专利周宣传以及“12·4”法制宣传日活动。持续举办紫金知识产权国际峰会，打造知识产权宣传品牌。在全市营造有利于知识产权强市与“创新名城”建设的良好社会氛围。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市法院，市检察院，南京警备区。

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1年11月3日印发